

##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 開幕典禮民事法律專員賴應虎致辭全文（中文譯本）

主席、各位成員、各位嘉賓：

今天是香港調解發展的大日子，標誌着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（“調評會”）的正式開始運作，這是有關各方努力耕耘的成果。我謹代表律政司司長，祝賀調評會駿業宏開，服務香港。

要恰切提倡和推動香港調解服務，必須有合資歷的調解員提供服務。大家會記得，在香港成立一個單一調解員資格評審組織的建議，是調解工作小組在 2010 年 2 月發表的報告內提出。該報告載述了 48 項建議，展開為期 3 個月的公眾諮詢，其中包括成立一個單一調解員資格評審組織，以確保香港調解員的質素及工作標準<sup>1</sup>。雖然工作小組認為，成立這個組織需要至少 5 年時間，但絕大多數的意見支持盡快成立一個單一調解員資格評審組織。

在得到這樣廣泛的支持下，律政司司長在 2010 年 12 月成立調解專責小組，推展相關工作，並與調解業的主要持份者合作，促成設立由業界主導的獨立單一資格評審組織。

在專責小組全力支持下，香港大律師公會、香港律師會、

---

<sup>1</sup> 建議 25：“成立一個單一調解員資格評審組織是可取的，而且有助確保調解員的質素、使評審標準一致、向市民灌輸有關調解員和調解服務的知識、建立市民對調解服務的信心，以及維持調解的可信性。”

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，率先運用其專業技能和管理經驗，成立了調評會。這些團體是提倡和推動香港調解服務的主要持份者。

去年 8 月 28 日，調評會以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成立，這 4 個專業團體成為其創辦成員。

調評會的使命是：(i) 制定標準給認可調解員、監督員、評核員、訓練員、指導員及其他在港參與調解的專業人員，並認可已符合標準的人士；(ii) 制定香港的調解訓練課程標準，並認可已達標準的訓練課程；以及(iii) 推廣本港專業及可實踐的調解文化。

調評會的信念，是一體、一致、專業、優秀及富效率，並提升香港為國際爭議解決中心的地位；而其抱負，是致力為香港創造首選調解資歷評審機制。

要達成剛才講述的各項使命，實有賴調解業不斷支持。調評會今天開始運作後，會繼續與持份者磋商，以制定和改善各項評審資格要求，為本年稍後時間進行的首次評審工作作好準備。

律政司會透過調解督導委員會，繼續全力支持調評會，並會就如何進一步擬訂香港調解員的資格評審和培訓工作，提供建議。

我們深信，在有關各方齊心協力下，調評會將可達成使命，確立一個有效的資格評審制度，既能確保調解員的質素，

又能提高公眾對調解的信心，進而鞏固香港的調解服務，提升香港作為解決爭議中心的地位。

調評會確實任重道遠。據了解，建立調解員資格評審制度的工作，現在只進入首個階段，調評會還須再詳細審議和優化該制度。我們祝願調評會會譽日隆，成果豐碩。

謝謝。